证券代码：600215　　证券简称：派斯林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29

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由公司董事长吴锦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6 年度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